

彰化縣文化局推動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「111-113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提昇本局同仁性別主流化觀念，落實性別平等意識，營造無性別歧視之環境。
- 二、本局推動各項計畫時，將性別觀點納入，分析問題、制定政策、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局各科室同仁。

肆、辦理時間：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。

伍、推動措施

一、成立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：

(一) 辦理單位：人事室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
(二) 成員：置小組成員 11 人，召集人 1 人，由局長指定副局長或秘書 1 人兼任，其餘成員由各科室主管人員兼任；必要時，得經由局長指派人選。

(三) 任務：

1. 推展本局性別平等綜合性之業務。
2. 性別平等業務之提供諮詢及指導規劃事項。
3. 性別平等觀念宣導及推動事宜。
4. 落實現職人員之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事項。
5.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。

二、推廣性別主流化相關教育訓練課程：

(一) 辦理單位：人事室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

1. 推動本局人員參與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，對象包括主管人員、負責性平業務同仁及一般同仁等(如:性平意識通論、性別平等政策及機制、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及實例探討等)。
2. 鼓勵同仁自主進行數位學習，依行政院函頒之「各機關公務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」規定取得學習時數。

三、辦理性別平等宣導：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本局各科室主責辦理，相關成果報告由藝文推廣科彙整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檢視重大政策或活動方案之宣導文宣，避免性別偏見、性別刻板印象，並以正面、積極、多元的方式呈現性別角色。各科於設計各項方案或活動時，納入性別平等觀念，並督導活動宣傳內容，以符合性別平等觀點，消除性別刻板印象。
- (三) 工作目標：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時，以多元方式進行，包含平面、網頁、廣播、影音、座談會、說明會、記者會或活動等。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宜廣泛，包含本局各科室、委外單位、人民團體及一般民眾等。

四、辦理性別影響評估：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視覺表演科督導及彙辦；本局各科主責辦理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各科辦理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 1 項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；於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，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。
- (三) 工作目標：各科完成性別影響評估之案件，得提送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討論，以落實意見參採程序。

五、配合縣府辦理性平計畫：聯絡單位由人事室擔任，主辦單位跨及各科業務，由各科按年度循序主政(111 年文化資產科，接序為傳統戲曲及文化資源科、彰南演藝科、圖書資訊科、藝文推廣科、視覺表演科，再由上開各科重新依此順序類推)。

陸、成果評估

本局各單位性別平等承辦人員，應於當年度 11 月底將執行成果陳核後，送交本局性別主流化工作小組，俾利彙整報府備查。

柒、經費來源：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局各單位年度預算相關經費支應。

捌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強化本局各科室同仁性別意識與知能，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。
- 二、推動性別觀點納入本局政策、計畫及方案制訂，預算編列及資源分配中，以促進性別平等。

玖、本計畫奉核後據以實施，並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正。